

镇平县应急管理局购置移动排涝泵车等装备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应急管理局购置移动排涝泵车等装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http://zpggzyjyzx.zhenping.gov.cn/>）-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镇财采购 JC-2025-122
- 2、采购项目名称：镇平县应急管理局购置移动排涝泵车等装备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271200.00 元（大写：壹佰贰拾柒万壹仟贰佰元整）。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镇财采购 JC-2025-122	镇平县应急管理局购置移动排涝泵车等装备项目	1271200.00	1271200.00	否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购置 2 辆移动排涝泵车、1 部载重无人机和防汛抢险救援专用通讯装备（详见采购需求）。
 - 5.2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和行业质量合格标准；
 - 5.3 质保期：3 年；
 - 5.4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供货完毕；
 - 5.5 交货地点：镇平县应急管理局；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货物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若为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本次采购相关内容；

3.2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3.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

3.6、供应商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供应商投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

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1、2025 年 11 月 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3、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 <http://zpggzyjyzx.zhenping.gov.cn/> 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文件下载。

4、售价：免费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发布。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因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7。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2)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3) 监督人：镇平县财政局；联系方式：0377-65910598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镇平县建设大道西段

联系人：李权峰

联系电话：190372761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天马盛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镇平县御景华城东广厦家园 7 幢 7 号

联系人：徐玉超

联系电话：13525672526

3. 项目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徐玉超

联系电话：13525672526